

卢氏县国防动员办公室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办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密结合日常工作，不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突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现将 2023 年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 主动公开：根据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一部署和要求，我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工作范畴，明确分管领导及具体责任人，按照要求主动、及时、全面公开相关政务信息，严格落实“三审”制，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审核机制，强化制度建设和监督检查提升公开信息规范化水平。

(二) 依申请公开：我办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不断完善制度机制，坚持依法规范办理，狠抓依申请办理质量，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积极化解社会矛盾，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三) 政府信息管理：我办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要求，积极配合政府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组织有关人员认真学习，吃透精神，积极安排业务人员参加政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培训会，提高相关人员对公开事项准确理解、依法办理、规范操作的意识和能力。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执行力度，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方法、新手段、新方式，推进信息深度赋能，确保政府信息及时、准确、规范的对外公开，充实、完善、优化信息公开相关栏目，为政务公开提供有力平台支撑。

(五) 监督保障：认真贯彻落实文件要求，进一步强化各类节假日期间的安全保障工作，加强值班值守，全面排查风险隐患，安全巡防和监测预警，发现问题快速协调处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57.2343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办在推行政务公开工作方面虽然取得了好的成效，但也存在一定的不足之处。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不尽全面，时效性有待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形式较单一，政务信息公开的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干部队伍建设需进一步加强；三是在政策解读等信息公开方面需要进一步加强。

2024年，我办将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一是加强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逐步扩大信息主动公开范围，提高公开质量，促进依法行政。二是提高公开意识和能力。加大培训力度，进一步提高我单位相关人员思想认识，把政务公开工作与业务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三是强化保密管理，确保安全。在政府信息公开中加强保密，在保密中推行政府公开，坚持公开与保密的有机统一。在政府公开工作中，时刻绷紧保密这根弦，严格按照规定做好上网信息审核把关工作，真正做到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全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1、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2023年我办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
- 2、2023年，我办认真学习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关于进一步抓好政务公开有关工作落实的通知》的文件精神，分解任务，落实到人，严格规范政务公开事项；
- 3.认证贯彻落实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
- 4.认真开展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经排查无违规现象；
- 5.按照有关规定开展行政执法三次；
- 6、填报说明：数据来源于单位行政审批、行政检查工作。